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级)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及其他社会项目进场交易的综合服务。
- 2、研究制定进场交易业务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相关服务标准，协助制定公共资源交易规则。
- 3、对进场交易项目资料的完整性进行核验。
- 4、提供评标专家抽取服务。
- 5、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开标、评标场所和服务，提供业务咨询。
- 6、负责进场交易项目登记，统一受理并发布公共资源交易公告、交易结果等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 7、运行和维护市级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区级终端。
- 8、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秩序，反馈公共资源交易各
 方主体不良行为信息，协助调查、处理公共资源
 交易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 9、负责公共资源交易项目数据的统计与应用工作。
- 10、对公共资源交易的文字、音像、图片等资料进行
 收集、整理、立卷、归档，提供档案查询服务。
-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
 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
 任。
-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纳入部门武
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管理，本单位是独立核算单
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1)

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95.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5.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5.89	总计	62	475.89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475. 89	475. 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8	395. 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5. 38	355. 38					
2010350		事业运行	346. 54	346. 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84	8.8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 0	40.0 0					
2013150		事业运行	40.0 0	4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 3	25.5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 3	25.5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 3	25.5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7	24.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 7	24.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7	24.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 1	30.3 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 1	30.3 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 8	25.0 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475. 89	397. 96	77. 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 38	317. 45	77. 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5. 38	317. 45	37. 93			
2010350		事业运行	346. 54	317. 45	29. 0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84		8.8 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 0		40. 00			
2013150		事业运行	40.0 0		4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 3	25.5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 3	25.5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 3	25.5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 7	24.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 7	24.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7	24.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 1	30.3 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 1	30.3 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 8	25.0 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5.38	395.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53	2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67	24.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31	30.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5.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5.89	475.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5.89	总计	64	475.89	47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75.8 9	397.9 6	77.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5.3 8	317.4 5	77.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5.3 8	317.4 5	37.93
2010350			事业运行	346.5 4	317.4 5	29.0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84		8.8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0		4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3	2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3	25.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3	2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7	2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7	24.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7	2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1	30.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1	30.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8	25.08	
2210202			租房补贴	5.23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级)

单位：万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9 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3	310	资本性支出	0.88
3010 1	基本工资	105.1 9	3020 1	办公费	0.93	3100 2	办公设备购置	0.88
3010 2	津贴补贴	100.3 1	3020 2	印刷费	1.16	3100 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3	奖金		3020 3	咨询费		3100 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6	伙食补助费	14.21	3020 4	手续费		3101 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7	绩效工资	48.00	3020 5	水费	0.06	3101 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3	3020 6	电费		3102 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 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7	邮电费	0.77	3102 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7	3020 8	取暖费		3109 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 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9	物业管理费				
3011 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 1	差旅费	0.77			
3011 3	住房公积金	25.08	3021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4	医疗费		3021 3	维修（护）费	3.78			
3019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0	3021 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	3021 5	会议费				
3030 1	离休费		3021 6	培训费				
3030 2	退休费		3021 7	公务接待费				
3030 3	退职（役）费		3021 8	专用材料费	0.70			
3030 4	抚恤金		3022 4	被装购置费				
3030 5	生活补助	2.25	3022 5	专用燃料费				
3030 6	救济费		3022 6	劳务费	0.03			
3030 7	医疗费补助		3022 7	委托业务费				
3030 8	助学金		3022 8	工会经费	5.74			
3030 9	奖励金	1.95	3022 9	福利费	3.05			
3031 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			
人员经费合计		378.1 3	公用经费合计					1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2022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备注：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备注：2022 年度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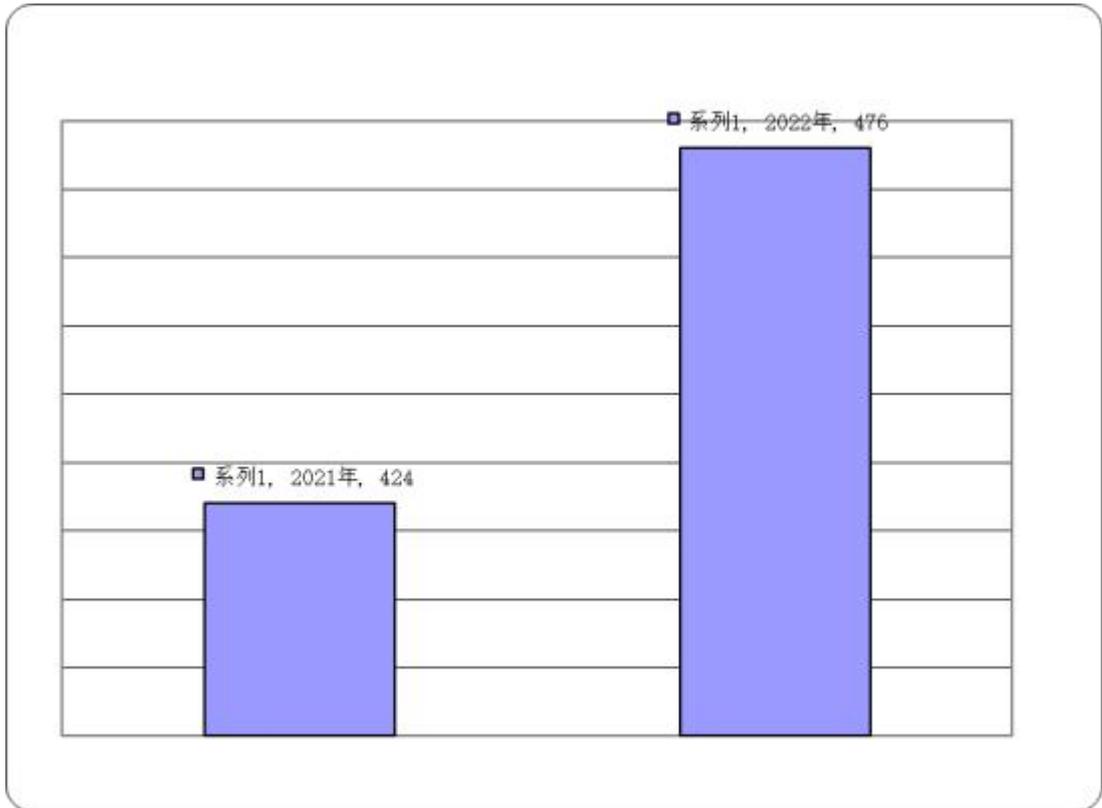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级)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75.8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42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正常调级、二是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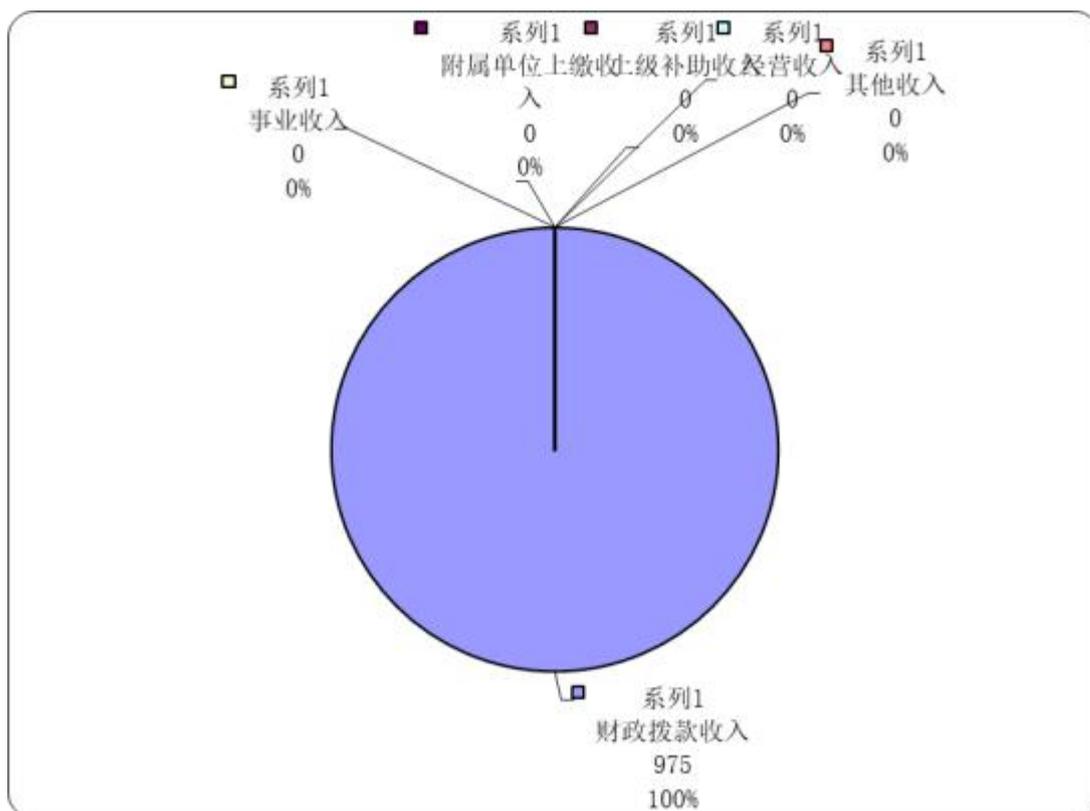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75.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5.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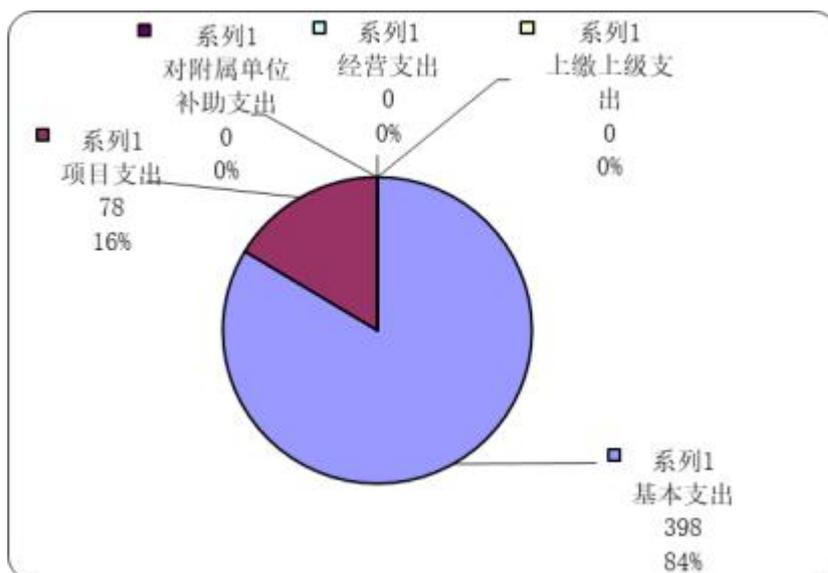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75.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9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6%；项目支出 77.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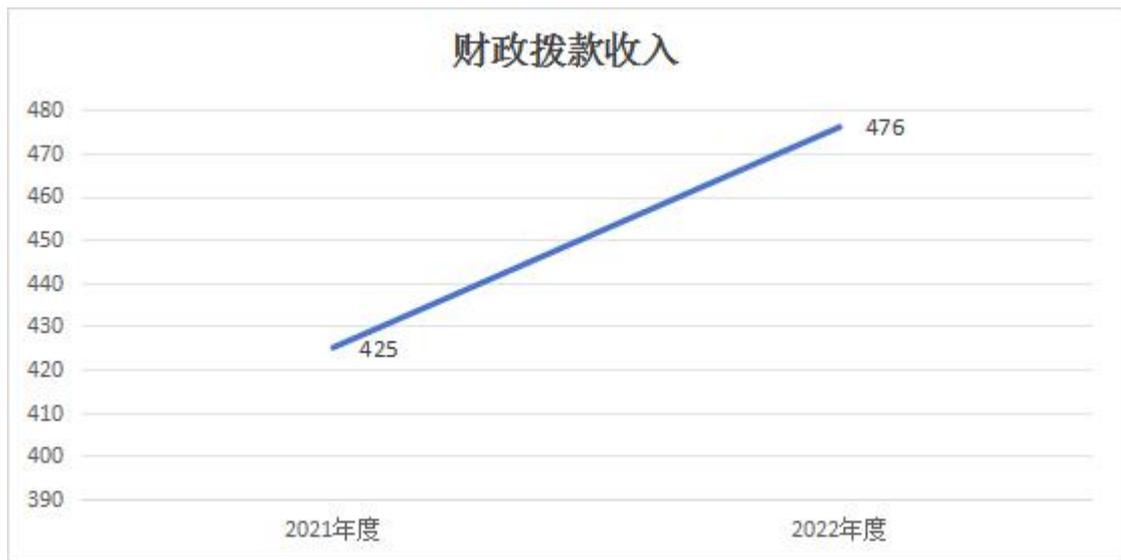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75.8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1.42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正常增长、二是项目资金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5.8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51.4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福利正常增长、二是项目资金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5.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42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正常增长、二是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5.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5.38 万元，占 83.1%。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和日常业务运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53 万元，占 5.4%。

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4.67万元，占5.2%。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0.31万元，占6.4%。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9.18万元，支出决算为47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其中：基本支出397.96万元，项目支出77.9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21.6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单位日常业务高效运转；食堂及物业管理7.46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单位职工伙食和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乡村振兴扶贫款8.84万元，主要成效响应国家政策实施驻村扶贫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49.67万元，支出决算为34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支出决算数略小于年初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7.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8.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和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82万元，比2021年度增加19.8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账务科目核算方式有所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级）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77.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本单位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执行，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7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 1.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2. 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3. 落实“七大行动”目标任务。4. 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交易项目任务。5. 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进场交易，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6. 持续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保持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7. 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提供支撑，及时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做到线索反馈率 100%。8. 全面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

体责任，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单位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2022 年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预定目标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我单位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22 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2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单位日常业务高效运转。

2. 食堂及物业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47.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单位职工伙食和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

3. 乡村振兴扶贫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响应国家政策实施驻村扶贫工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良好，以后会继续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保证每年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

一是坚决扛起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成立党员突击队，主要领导坚守防疫一线，全体党员干部下沉前川街东寺社区和盘龙城刘古塘村和黄花涝村交通卡点，选派1名党员长期坚守滠口街南湖村，选派2名党员到全区最大的安居驿站西区集中隔离点，共同构筑起联防联控的安全堤坝。二是认真做好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严格办公场所以及招标投标服务大厅疫情防控，全体干部职工按照“应接尽接”要求接种疫苗，确保单位安全运行。

二、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2022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2022年，中心承担具体事项共5项，其中牵头事项3项。一是推进招投标领域数字证书兼容互认。已全面上线“湖北省CA互联数证书通用驱动”，实现交易主体购买省内四家CA数字证书供应商任何一款产品，都能在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上使用。二是持续推进不见面开标和远程评标。已完善交易平台交易场所设施设备和网络环境，规范“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流程，“不见面”开标率达100%，全面实现建设工程远程异地评标工作，已实现加强应急服务保障能力。三是加快实现电子保函在公共资源交

易各领域的广泛应用。目前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系统全面上线使用，为各投标人能快速掌握系统功能，特制作操作指南并在交易平台上予以公告。协助配合事项2项。一是推广应用信用报告。信用信息已全面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事项中使用，采购人、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时，对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依法被限制投标资格的投标申请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二是优化水利工程招投标手续。积极配合相关工作，市水务湖泊部门已拟定了水利工程规范招投标相关规定草案，正在广泛征求意见，预计年底可全面推行水利工程在发布招标公告时同步发售或者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并取消施工招标条件中“监理单位已确定”的条件。

三、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

一是加强与区级各职能部门沟通，确保项目尽快完成招投标进场施工。区发改局下达项目批复后，按照相关流程与区财政局进行政府采购相关流程。二是单位成立项目工作专班。中心成立了以分管领导为组长，各业务科室及二级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相关事宜进行沟通解决，确保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三是2022年区发改局批复的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电子化档案管理服务系统，已于2022年12月完成建设并验收完成。

四、落实“七大行动”目标任务。

中心扎实开展“七大行动”“纳税纳统”工作。“纳税纳统”工作开展以来，其他地区中标单位在黄陂区注册成立分公司数量明显增加。一是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进场交易项目（政府投资）中，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率提升明显，由1月份的56%上升到目前的70%，提高14个百分点；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的比例大幅提高，由1月份的47.8%上升到目前的90.32%，提高约43个百分点。二是政府采购进场交易项目中，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率稳步上升，由1-3月份的55%上升到目前的87.5%，提高32.5个百分点；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的比例大幅提高，由1-3月份的65%上升到目前的97.87%，提高约33个百分点。

五、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交易项目任务。

中心扎实推进政府采购进场服务，截止目前，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项目共计123个，交易金额共计2.15亿。

六、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进场交易，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截止11月30日，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进场交易项目共计287项，交易中标金额共计90.55亿元。其中：本地施工企业中标项目185项，中标金额65.7亿元，本地企业中标率64.46%，本地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72.56%；本

地招标代理项目 207 项，本地招标代理率达 72.13%；提供交易服务 851 场次，其中资格预审 277 次，开标 287 次，评标 287 次。

七、持续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保持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

一是建成信息化标准招投标服务交易场所，全面实现远程“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远程开评标监控等流程信息化。二是持续推进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通过完善平台交易场所设施设备和网络环境，规范“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流程，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三是全面实现建设工程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已与市中心及其他新城区开展了 2 次远程异地评标工作，效果良好。

八、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提供支撑，及时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做到线索反馈率 100%。

一是积极运用大数据、5G 等技术，进行电子化网络平台监管，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健康运行提供有力监管的支撑。二是进一步理顺了涉及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监督管理和综合服务部门之间的职能职责，构建形成职责清晰、权责明确、衔接紧密的运转机制和体系。三是与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日常沟通常态化，全年未发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涉嫌违法违规行为。

九. 全面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

一是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加强网络安全日常检查维护。督促第三方运维单位对中心网络进行检查，及时发现网络安全漏洞，防护网络安全。同时，以区委网信办网络安全检查为契机，对中心的网络安全进行全面彻底检查，确保中心交易平台，服务系统安全。二是对中心机房进行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达到网络安全保护等级 2.0 标准。配置上网行为管理，WAF 防火墙，及综合威胁探针等网络安全设备，进一步保障中心网络、交易平台及服务系统的安全。全年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确保了我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全、有序、稳定运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武汉市黄浦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批复，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及其他社会项目进场交易的综合服务。
- 2、研究制定进场交易业务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相关服务标准，协助制定公共资源交易规则。
- 3、对进场交易项目资料的完整性进行核验。
- 4、提供评标专家抽取服务。
- 5、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开标、评标场所和服务，提供业务咨询。
- 6、负责进场交易项目登记，统一受理并发布公共资源交易公告、交易结果等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 7、运行和维护市级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区级终端。
- 8、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秩序，反馈公共资源交易各方主体不良行为信息，协助调查、处理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 9、负责公共资源交易项目数据的统计与应用工作。
- 10、对公共资源交易的文字、音像、图片等资料进行收集、整理、立卷、归档，提供档案查询服务。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编制及人员

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事业编制 40人，其中：一级事业编制 13人，在职实有人数15人（其中退役士官2人）；二级事业编制27人，在职实有人数 23人，其中：政府采购服务中心编制16人，实有人数13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编制11人，实有人数10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有人数38人（含二级单位）。离退休人员 5人，其中：离休0 人，退休5人。

(三) 固定资产及机动车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固定资产总额为 465451.32 元，年末机关账面无公务用车。

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绩效工作目标如下：

2022 年我中心将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提供支撑，及时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做到线索反馈率 100%；全面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交易项目 100 个，完成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进场交易 500 场次；持续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保持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目的是通过对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追踪问效，检查财政资金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规范项目管理、优化支

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供参考依据。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内容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包括预期产出和效果，以及达到预期产出所需要的成本资源等。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包括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资金支出情况和预算差异原因分析、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情况等。

3、为实现绩效目标采取的措施。包括制度建设情况、组织协调及资源配置情况等。

4、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三）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四项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及绩效相关的内容。

2、评价依据

（1）《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武政【2013】95号）；

（2）《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5】465号）；

（3）《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武财绩【2015】144号）；

（4）《黄陂区财政局关于批复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预算的函》（陂财预函【2022】18号）；

(5)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财务会计资料及 2022 年决算等相关资料。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设计了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 4 个一级指标，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中各指标的重要程度，设定权重，最后根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打分，指标体系及权重分配如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点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合理性 (6分)	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客观，反映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①是否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分)	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x100%。 在职人员数：实际在职人数，以确定的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人员编制数。
		“三公”经费变动率 (3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x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重点支出安排率 (4分)	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x100% 重点项目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与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和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3分)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调整率 (3分)			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x100% 预算调整数：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x10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反映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基础信息完善性 (3分)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反映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3分)	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反映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⑥资产是否在资产系统中登记
		固定资产利用率 (2分)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x100%。
		实际完成率 (8分)	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反映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x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完成及时率 (8分)	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反映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x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质量达标率 (8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反映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质量计划工作数) x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重点工作办结率（6分）	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反映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x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效益（20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7分）	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效益（7分）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方法

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权重确定方面，指标采用《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中确定的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绩效评价特点设置，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说明、评价要点、评分标准、实际完成值、综合打分。权重分配依据按各指标的重要性确定。

具体评价方面，主要采取对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指标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评分结果分为优秀（90分以上）、良好（85-90分）、合格（60-85分）、不合格（60）分以下四个等级。具体如下：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分--100分（含90分）	优秀
85分--90分（含85分）	良好
60分--85分（含60分）	合格
60分以下	不合格

（

（四）资料收集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15】465号）要求，以及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收集了包括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预算批复及公开、整体绩效表、绩效评价表等资料和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财务会计资料及2022年决算等相关资料，便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2022年度预算情况

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部门预决算编制是根据区财政局的要求编制的，编制的政策口径原则上是按照武汉市财政局关于2022年市级财政预算编制政策口径的相关规定执行，并结合国家和省、市政策调整要求口径做适当的调整。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批复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2年预算的函》（陂财预函【2022】18号）及2022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上线指标预算执行情况表，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预算批复的部门2022年预算收入为479.18万元，全部是财政指标拨款；部门2022年预算支出为479.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2.88万元，项目支出106.3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75.89万元，调整后的决算收入为475.89万元，决算支出为475.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397.96万元，项目支出77.93万元。

详见下表（以下金额单位为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79.18	475.89	一、基本支出	372.88	397.96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人员经费	354.00	378.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	-	-日常公用经费	18.88	19.82
三、事业收入	-	-	二、项目支出	106.3	77.93
四、经营收入	-	-	-基本建设类项目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行政事业类项目	106.3	77.93
六、其他收入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四、经营支出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合计	479.18	475.89
			工资福利支出	350.15	373.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18	90.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	11.04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8
本年收入合计	479.18	475.89	本年支出合计	479.18	475.89

(二)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022 年度，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决算支出总额 475.8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3.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71.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88 万元。

2、预算管理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475.89 万元，比预算减少 3.29 万元。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475.89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3.2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预决算口径不能完全对应；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计账簿及原始凭证齐全，账实相符，会计信息真实。较好地反映了单位的财务收支状况。

3、资产管理

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资料保存完整，固定资产全部在使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管理

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相关要求，做到严格审批、严格标准，2022年“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数为0.00万元，实际执行数为0.00万元。

5、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际项目支出77.93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管理情况

在部门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过程中，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记账，符合《预算法》等政策法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保障了预算支出资金的顺利实施和安全运行；资金拨付和使用严格按照市黄浦区财政局制定的相关规定执行；健全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等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2022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具体如下：

1.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一是坚决扛起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成立党员突击队，主要领导坚守防疫一线，全体党员干部下沉前川街东寺社区和盘龙城刘古塘村和黄花涝村交通卡点，选派1名党员长期坚守滢口街南湖村，选派2名党员到全区最大的安居驿站西区集中隔离点，共同构筑起联防联控的安全堤坝。二是认真做好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严格办公场所以及招标投标服务大厅疫情防控，全体干部职工按照“应接尽接”要求接种疫苗，确保单位安全运行。

2.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浦区2022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2022年，中心承担具体事项共5项，其中牵头事项3项。一是推进

招投标领域数字证书兼容互认。已全面上线“湖北省 CA 互联数证书通用驱动”，实现交易主体购买省内四家 CA 数字证书供应商任何一款产品，都能在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上使用。二是持续推进不见面开标和远程评标。已完善交易平台交易场所设施设备和网络环境，规范“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流程，“不见面”开标率达 100%，全面实现建设工程远程异地评标工作，已实现加强应急服务保障能力。三是加快实现电子保函在公共资源交易各领域的广泛应用。目前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系统全面上线使用，为各投标人能快速掌握系统功能，特制作操作指南并在交易平台上予以公告。协助配合事项 2 项。一是推广应用信用报告。信用信息已全面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事项中使用，采购人、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时，对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依法被限制投标资格的投标申请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二是优化水利工程招投标手续。积极配合相关工作，市水务湖泊部门已拟定了水利工程规范招投标相关规定草案，正在广泛征求意见，预计年底可全面推行水利工程在发布招标公告时同步发售或者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并取消施工招标条件中“监理单位已确定”的条件。

3. 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一是加强与区级各职能部门沟通，确保项目尽快完成招投标进场施工。区发改局下达项目批复后，按照相关流程与区财政局进行政府采购相关流程。二是单位成立项目工作专班。中心成了以分管领导为组长，各业务科室及二级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相关事宜进行沟通解决，确保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三是 2022 年区发改局批复的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电子化档案管理服务系统，已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建设并验收完成。

4. 落实“七大行动”目标任务。中心扎实开展“七大行动”“纳税纳统”

工作。“纳税纳统”工作开展以来，其他地区中标单位在黄陂区注册成立分公司数量明显增加。一是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进场交易项目（政府投资）中，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率提升明显，由1月份的56%上升到目前的70%，提高14个百分点；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的比例大幅提高，由1月份的47.8%上升到目前的90.32%，提高约43个百分点。二是政府采购进场交易项目中，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率稳步上升，由1-3月份的55%上升到目前的87.5%，提高32.5个百分点；本地企业（含在黄陂有分公司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的比例大幅提高，由1-3月份的65%上升到目前的97.87%，提高约33个百分点。

5. 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交易项目任务。中心扎实推进政府采购进场服务，截止目前，完成政府采购服务进场项目共计123个，交易金额共计2.15亿。

6. 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进场交易，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截止11月30日，完成建设工程招投标进场交易项目共计287项，交易中标金额共计90.55亿元。其中：本地施工企业中标项目185项，中标金额65.7亿元，本地企业中标率64.46%，本地企业中标金额占总交易额72.56%；本地招标代理项目207项，本地招标代理率达72.13%；提供交易服务851场次，其中资格预审277次，开标287次，评标287次。

7. 持续提升电子化交易服务水平，保持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投标率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100%。一是建成信息化标准招投标服务交易场所，全面实现远程“不见面”开标、远程异地评标、远程开评标监控等流程信息化。二是持续推进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通过完善平台交易场所设施设备和网络环境，规范“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流程，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标

投标率 100%，实现不见面开标率 100%。**三是**全面实现建设工程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已与市中心及其他新城区开展了 2 次远程异地评标工作，效果良好。

8. 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提供支撑，及时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做到线索反馈率 100%。一是积极运用大数据、5G 等技术，进行电子化网络平台监管，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健康运行提供有力监管的支撑。**二是**进一步理顺了涉及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监督管理和综合服务部门之间的职能职责，构建形成职责清晰、权责明确、衔接紧密的运转机制和体系。**三是**与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日常沟通常态化，全年未发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涉嫌违法违规行为。

9. 全面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一是落实交易平台网络运行安全主体责任，加强网络安全日常检查维护。督促第三方运维单位对中心网络进行检查，及时发现网络安全漏洞，防护网络安全。同时，以区委网信办网络安全检查为契机，对中心的网络安全进行全面彻底检查，确保中心交易平台，服务系统安全。**二是**对中心机房进行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达到网络安全保护等级 2.0 标准。配置上网行为管理，WAF 防火墙，及综合威胁探针等网络安全设备，进一步保障中心网络、交易平台及服务系统的安全。全年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确保了我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全、有序、稳定运行。

武汉市黄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大力压缩差旅、会议、办公设备购置等一般性支出；制定了厉行节约制度，能做到节俭行政，日常公用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以内。固定资产利用率、预决算信息公开、资金使用合规性均比上年有所改善。

各项目标完成情况

1.投入指标。项目立项和预算配置的实际完成情况都非常好，取得了很好的完成率。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人员没有超编，“三公”经费没有超预算没有超上年，重点支出安排率真为 100%。

2.过程指标。预算完成率为 100%；预算调整率为 0.69%，很稳定；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5%，控制良好；“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良好；预算管理完善。

3.产出指标。实际完成率基本完成；完成及时，质量达标，重点工作已办结。

4.效益指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众满意度达到 98%。

五、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1、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会计账簿及原始凭证齐全，账实相符，会计信息真实地反映了财务收支状况，较好地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收支两条线规定，运行了预算一体化系统，同时在资产管理上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做到了专人管理、专人负责，资料保存完整，固定资产全部在使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2、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预算收支符合国家有关预算和财经法规的规定，会计处理符合会计法、相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切实做好了本部门预算编报的组织工作并严格执行。

3、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综合评分结果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7.7分，结果为优秀，其中：投入20分，过程29.5分，产出29.2分、效益19分。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 1、预算编制的准确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 2、项目支出核算要更准确。

（二）改进建议

- 1、强化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合理测算预算资金量，减少预决算差异。
- 2、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制订项目支出管理制度，明确职责和管理内容。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除少数绩效指标有计划目标值外，多数指标无确定标准值，对缺乏标准值的指标评价，是通过项目分析和征求相关专家意见确定的评价标准进行的。请注意上述问题对评价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八、附件

2022年度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填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要点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情况	综合评分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合理性(6分)	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客观,反映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全部符合6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6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①是否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全部符合4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①将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4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3分)	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实际在职人数,以确定的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以下的得3分,每超出1人扣1分,扣完为止	100%	3
		“三公”经费变动率(3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三公”经费率变动率≤5%,得3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率变动率为0	3
		重点支出安排	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对履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与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得4分,每降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	4

		排率(4分)	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3分)	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3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100%之间,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90%之间,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0.5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100%	3
		预算调整率(3分)	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预算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3%,得3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3%的,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为0.69%	3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的得2分,绝对值每高于5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5%	1.5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2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实际支出数为0	2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	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性 (3分)	的保障情况。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反映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③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3分)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反映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3分)	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反映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⑥资产是否在资产系统中登记	全部符合3分,有1项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符合	3
	固定资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x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的得2分,每下降1个	100%	2

		产 利 用 率 (2 分)	额的比率,反 映固定资产使 用效率程度。		百分点扣0.5 分,扣完为止		
产 出 (30 分)	实 际 完 成 率 (8 分)		履行职 责而实际 完成工作 数与计划 工作数的 比率,反映 履职工作 任务的实 现程度。实际 完成率=(实际 完成工作数/ 计划工作数) x100%。实际 完成工作数: 一定时期 (年度或规 划期)内实际 完成工作任 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 整体绩效目 标确定的一 定时期(年 度或规划期) 内预计完成 工作任务的 数量。	不见面开 标率 100%	100%的得2 分,每下降1 个百分点扣 0.5分,扣 完为止	100%	2
				政府采 购项目服 务进场 100 个	100%的得2 分,每下降1 个百分点扣 0.5分,扣 完为止	100个	2
				本地招 标代理率 80%	100%的得2 分,每下降5 个百分点扣 0.5分,扣 完为止	72%	1. 2
				电子工 程招标投 标率 100%	100%的得2 分,每下降1 个百分点扣 0.5分,扣 完为止	100%	2
	完 成 及 时 率 (8 分)		在规 定时 限内 及时 完成 的实 际工 作数 与计 划工 作数 的比 率,反 映履 职时 效目 标的 实 现程 度。	完成及 时率=(及 时完成 实际工 作数/ 计划工 作数) x100%。 及时完 成实际 工作数: 按照 整体 绩效 目标 确定 的时 限实 际完 成的 工作 任务 数量。	按档案 记录数 据,根据 实际完 成情况 打分	已完 成	8
	质 量 达 标 率 (8 分)		达到 质量 标准 (绩效 标准 值)的 实际 工作 数与 计划 工作 数的 比率, 反映 履职 质量 目标 的实 现程 度。质 量达 标率= (质量 达标 实际 工作 数/ 质量 计划 工作 数) x100%。	及时发 现涉嫌 违法违 规行为, 做到线 索反馈 率 100%。	100%得4 分,每下 降1个百 分点扣 0.5分, 扣完为 止	100%	4
				本地企 业(含在 黄陂有 分公司 企业)中 标率提 升明显	100%得4 分,每下 降1个百 分点扣 0.5分, 扣完为 止	100%	4
	重 点 工 作 办 结 率 (6 分)		年度 重点 工作 实际 完成 数与 交办 或下 达数 的比 率,反 映对 重点 工作 的办 理落 实程 度。质 量达 标实 际工 作数: 一定 时期(年	重点工 作办 结率= (重点 工作 实际 完成 数/ 交办 或下 达数) x100%。	按档案 记录数 据,根据 实际完 成情况 打分	办结	6
				重点工 作是指 党委、 政府、 人大、 相关 部门 交办 或下 达的 工作 任务。			

)	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效益 (20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7分)	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主责主业,全力助推黄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7分,满分7分。	促进全区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	6
		社会效益(7分)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效益良好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7分,满分7分。	达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根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6分,满分6分。	98%	6
合计							97.7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

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20]267 号)和黄陂区财政局有关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评价的文件精神,我们对本单位 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评价。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对资金到位、管理、分配、使用环节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房产中心大楼共有院地 3000 余平方,约 5 亩,另外办公区域 3、6、7、8、9、10、11 楼共计 700 余平方,工作人员 300 余人,每年进场服务交易约 530 次。另外,还有疫情防控工作经费、法律顾问咨询费、档案党建工作经费、职工体检及医疗互助和网络服务费。为了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场所正常运行,我中心特申请此项目经费。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绩效目标明确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text{预算完成率} = (\text{预算完成数} / \text{预算数}) \times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完成程度, $\text{预算完成率} = 100\%$;

预算调整率: $\text{预算调整率} = (\text{预算调整数} / \text{预算数}) \times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的调整程度。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年进场服务交易完成 530 次；不见面开标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

4. 效果：履职尽责

社会效益指标：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

（三）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数为 21.63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为 2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5.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拨款收入 21.63 万元。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部分指标内容未详细描述，给定量指标的考核带来困难。

（2）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年初预算数为 2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1.6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1.63 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调整率：年初预算数为 25.5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1.63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21.63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5.2%；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部门相关项目档案管理规范，项目基础资料齐备。

资产管理规范性：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部门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年进场服务交易完成 410 次；不见面开标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做好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网络安全运营维护零事故。

4. 效果：履职尽责

社会效益指标：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1. 得分情况

根据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测算，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绩效评价结果是：投入指标得分 17.48 分，过程指标得分 20.00 分，产出指标得分 37.74 分，效果指标得分 19.00 分，总绩效为 94.22 分。

2.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中心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行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主动作为，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主责主业，全力助推黄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食堂及物业管理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楼共有院地 3000 余平方，约 5 亩，另外办公区域 3、6、7、8、9、10、11 楼共计 7000 余平方，工作人员 300 余人，电梯两部及水电消防设施需进行管理、专业维护和保洁；二是为了解决职工的就餐问题，需开办食堂，食堂工作人员属于劳务外包。三是根据《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试行）》（发改办法规[2019]509 号）规定“有条件的交易场所，应配备专家用餐室、隔夜评标评审场所和设施”及《黄陂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用房使用安排核准函》等文件精神，要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场所正常运行。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需要。

绩效目标明确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物业管理费 50 万；

质量指标：保证食堂的正常供应，保证电梯及其他设备的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保证中心正常工作不受影响；

成本指标：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不超预算开支。

4. 效果：履职尽责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

（三）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数为 47.4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为 71.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47.46 元。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区级财政拨款收入。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绩效目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年初预算数为 71, 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7.46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47.46 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调整率：年初预算数为 71, 8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47.46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7.4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3.9%；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部门相关项目档案管理规范，项目基础资料齐备，项目验收有相关验收程序。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相关项目资产管理规范，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部门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

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物业管理费 40 万；

质量指标：保证食堂的正常供应，保证电梯及其他设备的正常运行；

时效指标：保证中心的正常工作不受影响；

成本指标：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不超预算开支。

4. 效果：履职尽责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完成《黄陂区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事项清单》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基本满意。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1. 得分情况

根据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测算，食堂及物业管理费绩效评价结果是：投入指标得分 15.61 分，过程指标得分 20.0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00 分，效果指标得分 19.00 分，总绩效为 94.61 分。

2.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中心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行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主动作为，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主责主业，全力助推黄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乡村振兴扶贫款

（一）、项目基本情况

提高农业生产力，增加村民经济收入；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方便村民出行。

（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1. 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绩效目标明确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10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的调整程度。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

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维护维修路灯 3 万元。

质量指标：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方便村民出行。

成本指标：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不超预算开支。

4. 效果：履职尽责

经济效益指标：提高农业生产力，增加村民经济收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

（三）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数为 8.84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为 9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8.8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拨款收入 8.84 万元。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

（1）指标设置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年初预算数为 9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8.84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8.84 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调整率：年初预算数为 9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8.84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8.84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78%；

2. 过程：预算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部门相关项目档案管理规范，项目基础资料齐备。

资产管理规范性：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部门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产出：履职尽责

数量指标：维护维修路灯 2 万元。

质量指标：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方便了村民出行。

成本指标：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在预算内开支。

5. 效果：履职尽责

经济效益指标：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农业生产力，增加村民经济收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1. 得分情况

根据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测算，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绩效评价结果是：投入指标得分 20 分，过程指标得分 20.0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0.00 分，效果指标得分 17.00 分，总绩效为 97 分。

2.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中心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行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主动作为，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主责主业，全力助推黄陂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下一步努力的方向

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精细化水平，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根据项目的总目标、工作方案、各年度工作重点、经过反复测算、合理估计编制项目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科学可行，细化量化。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 1、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
- 2、食堂及物业管理费
- 3、乡村振兴扶贫款

附表

2022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评价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名称：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
号：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	------	------	----	------	------	------------	-------	-------	----

						获取方式			
投入	指标设置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单位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需要。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	部分指标内容未详细描述，给定量指标的考核带来困难	4

			<p>现;</p> <p>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5. 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p>	申报表	化情况			
预算执行(10分)	预算完成率(5分)	5	<p>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p>	<p>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5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p>	<p>计算公式: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决算报表</p>	100%	<p>年初预算数为25.5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为21.63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21.63万元, 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p>	5

			位)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和 90%之间, 得 8.5。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 得 8 分。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 得 7 分。预算完成率 < 70% 的, 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 5 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 每增加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计算公式: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调整申请、	15.2% > 5%	年初预算数为 25.5 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 21.63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21.63 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 15.2%	3.48

			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扣完为止。	区财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合计							17.48	
过程	预算管理（20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是否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5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资料	符合	符合	5

		面文件记录。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账实相符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资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

				<p>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合计								20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20	数量指标	年进场服务交易完成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达到目标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530次	410次	17.74

						得 20 分，每下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				
		10		不见面开标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达到目标得 10 分，每下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运营维护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零事故	零事故	10
		合计								37.74
效果（20 分）	履职尽责（20 分）	项目效益（20 分）	20	社会效益指标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5

				项清单》任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10分,满分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9
				合计					19
总计									94.22

2022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评价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名称: 食堂及物业管理费

项目编号:
号: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	5

		<p>)</p> <p>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p> <p>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p> <p>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p>	<p>为止。</p>	<p>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p>	<p>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p>	<p>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需要。</p>	
	<p>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p>	<p>5</p> <p>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5. 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p>	<p>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p>	<p>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p>	<p>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3. 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4.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4</p>

<p>预算执行 (10分)</p>	<p>预算完成率 (5分)</p>	<p>5</p>	<p>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8.5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p>	<p>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p>	<p>100%</p>	<p>年初预算数为71.8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7.4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47.46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p>	<p>5</p>
-------------------	-------------------	----------	---	---	--	-------------	--	----------

				70% (含) 和 80% 之间, 得 7 分。预算完成率 < 70% 的, 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 分)			<p>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 5 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 每增加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p>	<p>计算公式: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p>	<p>33.9% > 5%</p>	<p>年初预算数为 71.8 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 47.46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7.46 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 33.9%</p>	1.61
	合计							15.61	
过程	预算管理 (20)	档案管理规范	5	部门 (单位) 档案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	符合	符合	5

分)	性 (5分)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 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符合扣2.5分,扣完为止。	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账实相符。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

				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计								20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10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费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少于目标值满分,每超出个百分点扣0.1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预计50万	40万	10
			10	质量指标	保证食堂的正常供应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正常供应	正常供应	10
			10		保证电梯其他设备的正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10

					常运行 保证中心正常工作不受影响					
		5	时效指标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正常工作	正常工作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不超过预算得10分, 每超过预算10个百分点扣1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不超预算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不超预算开支	5	
		合计							40	
效果 (20分)	履职尽责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2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0-5分, 满分5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完成区政府投资计划、保障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顺利开展	5

				设 工 程 招 标 投 标 交 易 顺 利 开 展	分。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积 极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 完 成 《 黄 陂 区 202 2 年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创 新 改 革 事 项 清 单 》 任 务	根 据 项 目 实 施 情 况 ， 进 行 评 估 ， 达 到 效 果 得 0- 5 分 ， 满 分 5 分。		积 极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 完 成 《 黄 陂 区 2022 年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创 新 改 革 事 项 清 单 》 任 务	积 极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 完 成 《 黄 陂 区 2022 年 优 化 营 商 环 境 创 新 改 革 事 项 清 单 》 任 务	5
			社 会 公 众 或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根 据 项 目 实 施 情 况 ，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服 务 对 象 基 本 满 意	9

				意 度	进 行 评 估 ， 达 到 效 果 得 0- 10 分 ， 满 分 10 分。				
			合计						19
总计									94.6 1

2022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评价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名称：乡村振兴扶贫款

项目编号：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 标 说 明	评 分 标 准	指 标 计 算 公 式 和 数 据 获 取 方 式	年 初 目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得 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是否与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是否符合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需要。	5

需要;
5. 项目所
设定的绩
效目标是
否依据充
分

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

					委政府决策；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需要。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p>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p>	<p>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p>	<p>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5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5. 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预算执行（10分）	预算完成率（5分）	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9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8.84万元，实际支出数为8.84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5

			算数)。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8.5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和8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1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	1.78≤5%	年初预算数为9万元,实际支出数为8.84万元。预算调整数为8.8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78%	5

				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合计								20
过程	预算管理（20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情况。基础资料是否齐备。2.项目质量控制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5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p>行，账实相符。</p> <p>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p> <p>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p>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p>数据获取方式：</p> <p>①账簿及凭证</p> <p>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p>	符合	<p>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10

			合计							20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10	数量指标	维护维修路灯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少于目标值满分, 每超出1个百分点扣0.1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3万元	2万元	10
			20	质量指标	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 方便村民出行。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 方便村民出行。	解决路灯损坏无法使用问题, 方便村民出行。	2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不超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不超预算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不超预算开支	10

									预算 得 10 分， 每超 过预 算 10 个百 分点 扣 1 分。						
		合计											40		
效果 (20 分)	履职尽责 (20 分)	项目 效益 (20 分)	20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农 业生 产力 ，增 加村 民经 济收 入	根据 项目 实施 情 况， 进 行 评 估， 达 到 效 果 得 0- 10 分， 满 分 10 分。	数 据 获 取 方 式： 项 目 实 施 档 案、 系 统 记 录 及 总 结 性 材 料 分 析	提 高 农 业 生 产 力 ， 增 加 村 民 经 济 收 入	一 定 程 度 上 提 高 了 农 业 生 产 力 ， 增 加 村 民 经 济 收 入	8					
				社会 公众 或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根据 项目 实 施 情 况， 进 行 评 估， 达 到 效 果 得 0- 10 分， 满 分 10 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服 务 对 象 基 本 满 意	9					
				合计											17
总计															97